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許巧莉

電話：04-7531874

電子信箱：orient@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001029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集體報名共同注意事項(共1個電子檔) (0102985A00_ATTCH1.pdf)

主旨：有關新北市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國中集體報名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10年3月23日新北瑞工教字第1109592587號函辦理。
- 二、新北市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國中集體報名訂於110年3月29日(星期一)至3月30日(星期二)中午12時於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行政大樓五樓大會議室辦理。
- 三、請各校承辦人員確依新北市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附件18「國中學校集體報名共同注意事項」辦理報名作業。
- 四、請惠予相關報名送件承辦人員於集體報名送件日以公(差)假及課務派代登記。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國中部)、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

教務處 收文:110/03/24



1100001273

有附件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

